

神雾环保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四十八次（临时）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神雾环保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四十八次（临时）会议通知以专人送达、电话、传真及电子邮件等相结合方式于2014年9月23日发出，会议于2014年9月29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和通讯方式召开，会议由董事长吴道洪先生主持，会议应参加表决董事9名，实际参加表决董事9名。会议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表决形成如下决议：

一、《关于公司及其分子公司与神雾集团子公司关联交易的议案》

1、工程项目相关关联交易

为推动执行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天立环保工程新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立新疆”）新签《内蒙古港原化工有限公司密闭电炉节能技术改造项目合同能源管理项目合同》（以下简称“港原技改项目”）、《新疆胜沃能源开发有限公司长焰煤分质利用化工一体化示范项目40万吨/年电石工程预热炉系统供货及施工合同》（以下简称“胜沃能源40万吨/年电石工程项目”），有效利用北京神雾环境能源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神雾集团”）及其子公司的设计能力、专有技术与工程项目管理优势，公司及天立新疆拟与神雾集团全资子公司北京华福神雾工业炉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神雾工业炉”）、江苏省冶金设计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苏院”）签署系列关联交易合同，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公司名称	关联方	项目名称	交易范围	交易金额
1	神雾环保	江苏院	港原技改项目	总体设计	650
2	神雾环保	神雾工业炉	港原技改项目	预热炉系统工艺包编制和技术服务	1000
3	神雾环保	神雾工业炉	港原技改项目	预热炉系统供货及施工	5900

4	天立新疆	神雾工业炉	胜沃能源 40 万吨/年电石工程项目	预热炉系统工艺包编制和技术服务	2000
5	天立新疆	神雾工业炉	胜沃能源 40 万吨/年电石工程项目	预热炉系统供货及施工	16020

2、租赁相关关联交易

鉴于公司已在湖北省仙桃市设立神雾环保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湖北分公司（以下简称“湖北分公司”），经营范围为“节能密闭炉成套设备制造、安装、技术服务”，为顺利开展生产经营业务，湖北分公司拟与神雾集团全资子公司湖北神雾热能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湖北神雾”）达成《租赁协议》，租赁湖北神雾部分厂房和场地，租期三年，租金160万元/年。

本议案为关联交易事项，公司关联董事吴道洪先生、金健先生、高章俊先生、席存军先生对本项议案回避表决。

《关于关联交易的公告》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

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该议案以 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

二、《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基于公司战略发展需要，公司拟将注册地址变更为“北京市朝阳区将台路 5 号院 15 号楼 C 座 7 层”，同时公司章程拟修订如下：

原公司章程	修改后的公司章程
第一章总则第五条： 公司住所：北京市朝阳区酒仙桥北路 5 号；邮政编码：100015	第一章总则第五条： 公司住所：北京市朝阳区将台路 5 号院 15 号楼 C 座 7 层；邮政编码：100016

上述变更以工商行政管理机关最终核准信息为准。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章程》及《章程修正案》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

该议案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

三、《关于召开 2014 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董事会拟于 2014 年 10 月 20 日下午 2：30 召开 2014 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

审议相关议案。

《关于召开 2014 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的公告》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

该议案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

特此公告。

神雾环保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4 年 9 月 30 日